

郑州市基础教育教学研究室文件

郑教研【2024】108号

签发人：张五敏

郑州市基础教育教学研究室

关于转发《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河南省中小学校本课程建设案例评选工作的通知》 的通知

各区县（市）教研室，局直属各中小学、幼儿园：

现将《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河南省中小学校本课程建设案例评选工作的通知》（教办基研[2024]212号）予以转发。

材料报送要求如下。

1. 各区县（市）教研室、市直属学校统一报送，不接受个人报送。区县（市）学科综合类，主题实践活动类各限报2项；市

直属学校各限报 1 项。

2. 各项材料内容、格式、包装等具体要求，详见文件；所有申报材料报送后概不退还，请自留底稿。电子稿，文件命名规则：“单位名称+姓名”，汇总后拷贝到移动硬盘并做好标签报送。报送单位填写《河南省中小学校本课程建设案例评选汇总表》，电子文档务必以 Excel 格式填写，放在移动硬盘根目录下。

3. 报送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10 日至 12 日，逾期不予受理。报送地点：郑州市基础教育教学研究室 615 室；联系人：郑汉波，电话 67111182；卢臻，电话 67170008。

附件：

1.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河南省中小学校本课程建设案例评选工作的通知》
2. 《河南省中小学校本课程建设案例评选申报表》
3. 《河南省中小学校本课程建设案例评选汇总表》

2024 年 9 月 5 日